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董事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（直接或电子邮件）发出。

2、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 5 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 9 人。

4、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晓波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公司全体董事保证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经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超过10年，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，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情况和审计需求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，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75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
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独立董事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制度》（2025年10月修订）。

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2025年10月修订）。

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募

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2025 年 10 月修订）。

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2025 年 10 月修订）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内部审计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；

为加强内部审计工作，明确审计职责，规范审计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《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》《内部审计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制定公司《内部审计管理办法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内部审计管理办法》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规定，公司定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下午 15:00 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办公楼 5 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